

证券代码：603810
转债代码：113649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公告编号：2026-023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
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28,000 万元
投资种类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投资金额	60,000 万元
投资种类	投资安全性较高、中低风险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投资产品类型或理财方式，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通过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理财，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61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5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费用 1,021.1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8,978.87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全部到位，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2022]B078 号《验资报告》。

发行名称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8,978.87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 24500 吨对氯甲苯等精细化工产品建设项目	50.00%	2025 年 12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1. “累计投入进度”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的数据。

（四）投资方式

1、公司拟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较高、中低风险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在该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投资期限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七）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6,000.00	6,000.00	120.00	-
2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57,000.00	337.16	13,000.00
合计				457.16	1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3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718.11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3,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7,0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产品类型或理财方式，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5、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

转需要的情况下，合理利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率，增加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日常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同时，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分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开展现金管理业务，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保证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投资收益，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的建设。因此，保荐机构对丰山集团 2026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